

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二次) 成交结果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NMGZT25-111)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1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二次) :

中标人: 中浙信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其他类型中标价: 下浮率: 1.5%

二、其他

1: 1.项目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二次) (项目编号: NMGZT25-111)

2.预算金额: 210000元

3.开标时间: 2025年07月25日9:00时

4.专家名单: 刘志勇、鲁文家、敖奇 (采购人代表)

5.成交单位及地址: 中浙信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苑街道天目山路232号4幢1-6层)

成交报价: 下浮率: 1.5% (详见附件最终磋商报价表)

评审总得分: 92.78分

6.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7.代理费用: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壹万元整, 该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8.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需提供的材料: 中标 (成交) 供应商需带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领取中标 (成交) 通知书。

2: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

四、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自治区住房资金中心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东街 (15号) 建设大厦A座

联系人: 敖奇

电话: 0471-5310305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正涛工程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025/7/25

内蒙古公示公告发布工具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隅环球中心C座12楼

联系人：付霞、曲金霞

电话：0471-3249700

邮件：zhengtaogc@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曲金霞（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最终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NMGZT25-111

服务内容	最终磋商报价（%）
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下浮率： <u>1.5</u>

供应商名称： 中浙信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苑街道天目山路232号4幢1-6层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 潘继峰

2025 年 7 月 25 日

说明：

1、供应商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本级政务信息化建设项目预算支出标准（试行）》（内财预〔2024〕1449号）文件的规定，进行下浮率报价。

如：供应商报价9折，按照下浮率应填报10%；报价8.5折，按照下浮率应填报15%，以此类推。

2、如成交，本报价（下浮率）为合同价。

3、附件的表格无需在响应文件内填写，输出的格式为磋商后提交的最终磋商报价格式。未能在评标现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的填写，将视为放弃投标。

4、以上内容缺一不可，格式、内容和签署必须完整。

8、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内蒙古自治区住房资金中心的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二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1. 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承建）企业为中浙信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7人，营业收入为28782.10万元，资产总额为21434.4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中浙信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25日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2、行业划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的标准划分）。

